



明陽中學聘書

明中訓字 0991100136 號

茲敦聘高義展先生為本校
假釋審查委員會委員，聘期自 99
年 7 月 1 日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校長 陳宏義

中華民國 99 年 7 月 1 日

